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6-038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始终重视投资者利益，牢固树立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公司经营发展质量、投资价值以及可持续发展水平的提升，积极维护市场稳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于2024年3月2日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坚持战略定力，坚守做强主业，深耕一体化发展

公司在石油石化、聚酯化纤与高端化工新材料领域深耕多年，依托三头并举的一体化化工原料供应平台，扎实推进“1+N”发展战略实施，不断强化下游产业链建设，公司在现有众多新能源新材料领域已形成自己独特的优势。

截至2025年末，公司拥有PX产能280万吨/年、PTA产能630万吨/年、纯苯产能超过100万吨/年，产能规模均位居国内前列；同时还配套有苯乙烯产能45万吨/年、苯酚产能40万吨/年、丙酮产能25万吨/年、环氧丙烷产能20万吨/年等产品。公司芳烃链产品的总产能合计超过了1000万吨，已打通“原油—PX—PTA—聚酯化纤”的全产业链，可根据市场及上下游行业动态灵活调整生产经营策略，充分发挥一体化布局优势和规模优势。

此外，公司拥有90万吨/年EVA、10万吨/年POE、104万吨/年丙烯腈、34万吨/年MMA、2万吨/年超高分子量聚乙烯、13万吨/年PETG、3.8万吨/年EC、7万吨/年DMC等化工新材料和精细化工产品，其中EVA、POE、丙烯腈产品产能均处于国内龙头地位，对产品定价具有影响力。

公司产品规划与部署充分发挥公司产业一体化优势，符合公司“1+N”发展战略，体现了公司聚焦新能源新材料领域，不断完善产业链和产品链的突出成果。公司持续深化下游发展，全力打造世界一流的能源化工企业，为新型工业化转型做出贡献。

二、秉承创新驱动未来，引领行业绿色智能化发展道路

当前石化行业产业结构正在重塑，可持续发展正切实成为未来发展的关键。公司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面向未来打造了世界一流的“绿色运营-智能生产-可持续发展”生产体系，确保实现可持续的未来。

2025年，公司加快向数智化工厂转型，通过应用智能化技术实现运营效率提升。公司通过搭建炼化生产优化大模型，实时跟踪测算重点装置效益，助力公司优化排产；应用行业先进控制优化软件实现对整个工厂装置的控制、监视、操作智能化管理；投用黑灯实验室，显著提升检测运行效率，减少生产安全隐患；启动采购系统智能化升级，推进设备助手等场景应用试点，完成本地大模型部署。2025年，盛虹炼化（连云港）有限公司获得工信部“全国工业和信息化系统先进集体”称号、盛虹炼化1600万吨炼化一体化智能工厂和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醇基多联产智能工厂获评“江苏省先进级智能工厂”。

在践行绿色化可持续发展方面，公司秉承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一方面持续打造世界一流的绿色生产体系，在源头投用光伏、核电等清洁能源减碳，生产过程利用全产业链上下游流程联合、物料互供、能源耦合、二次回收，有效降低资源能源消耗；一方面不断研发投产绿色产品，真正实现从源头到终端的全面绿色化转型。目前，公司拥有两条全球首创的绿色产业链，一是用二氧化碳生产聚酯纤维，通过碳捕集技术将二氧化碳转化为纺织服装原材料；二是用废弃矿泉水瓶生产聚酯纤维，“变废为宝”实现了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有效平衡。公司积极践行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走出了一条以资源综合利用为纽带，互联互通、共生共赢的绿色低碳发展新模式。

三、坚持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效能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股东会、董事会等相关制度，强化“关键少数”责任。2025年，公司

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和豁免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治理，推动规范运作。公司制定各项会议的议事规则，进一步明确各层级的权责范围，推动股东会、董事会、经营层的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各职能部门、子公司的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内控体系。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特征明显，具有知识结构、专业素质及经验等方面的互补性，为公司带来更全面、更多元的视角。2025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会、11 次董事会、6 次审计委员会、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 次战略委员会、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得通过。

四、注重股东回报，“共同成长”方为共赢

公司兼顾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对股东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以实际行动回馈广大股东。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并严格执行股东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公司所处发展阶段、未来投资计划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制定合理、持续的利润分配方案，积极回报投资者。

此外，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市场稳定，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自 202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5 年 5 月 13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223,712,060 股，占公司总股本（以 2025 年 5 月 13 日公司总股本 6,611,226,689 股为计算基数）比例为 3.38%，合计增持金额为 202,031.04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自 2025 年 6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6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0,918,631 股，占公司总股本（以 202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 6,611,230,317 股为计算基数）比例为 0.92%，增持金额为 57,681.47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未来，公司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密切关注市场对公司价值的评价，统筹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经营业绩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丰富回报手段，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彰显公司长期投资的价值。

五、构建多层次投资者关系，市值管理以价值传播为核心

公司建立公开、透明、多层次的市场沟通机制，与投资者进行全方位的主动交流，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积极为投资者依法行使权利提供便利条件。公司全年共披露 184 份中文文件以及 33 份英文文件，在充分的信息披露基础上，公司不断增强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互动交流，不断巩固与投资者之间的互信关系，持续以高质量投资者关系管理助力公司价值提升。

公司为投资者提供热线电话、投资者专用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高效、便捷的沟通渠道，并由专人负责解答回复，主动、及时、深入了解投资者诉求并作出针对性回应。2025 年，公司在定期报告披露后，及时组织投资者交流会议，向市场解读公司最新的生产经营状况，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最新动态；积极参与各类型投资者策略交流会议，倾听资本市场声音，全面提升投资者价值感知。通过多层次的沟通渠道，公司认真听取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及发展的建议和意见，维护好投资者与公司之间的长期信任关系，形成良性互动循环，从而为公司树立诚信、开放、包容的资本市场形象，充分做好公司的“价值传播”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